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派思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子长华成天然气有限公司 65%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与上海华彗曙智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签署《子长华成天然气有限公司 65%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拟受让上海华彗曙智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所持子长华成天然气有限公司 65%股权；因上海华彗曙智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告知公司法定期限内，子长华成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另一股东行使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已支付大部分股权转让款项，经友好协商，达成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内容如下：

第一条　交易双方确认，解除双方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签署的《子长华成天然气有限公司 65%股权转让协议》。

第二条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八份，双方各执一份，其他报有关部门。

上述协议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子长华成天然气有限公司 65%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一）>的议案》。

特此公告。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 4 日